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起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潍柴動力股份有限公司
WEICHAI POWER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3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潍柴動力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公告，僅供參閱。中文公告的全文刊登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承董事會命
董事長
馬常海

中國山東濰坊

二零二六年十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刊發之日，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馬常海先生、王德成先生、劉義先生及馬旭耀先生；本公司職工代表董事為黃維彪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王延磊先生、張良富先生、Richard Robinson Smith先生及Michael Martin Macht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遲德強先生、徐兵先生、陶化安先生、張偉麗女士及張博女士。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七届九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2026年10月29日下午2:30，在潍坊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福寿东街197号甲公司会议室召开了七届九次董事会会议（下称“本次会议”），本次会议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10月15日以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马常海先生主持。应出席会议董事14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14名，其中13名董事亲自出席会议，董事张良富先生书面委托董事长马常海先生对董事会所有议案代为投票。经审查，董事张良富先生的授权委托合法有效，本次会议参会董事人数超过公司董事会成员半数，董事会秘书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通过如下决议：

一、关于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实际投票人数14人，其中1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决议通过本议案。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详见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二、关于申请注册香港交易所联讯通账户及相关授权事项的议案

同意公司申请注册联讯通账户，接受并遵守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有限公司（下称“香港交易所”）不时修订并生效的《香港交易所联讯通条款及

细则》及相关规范文件；指定公司秘书担任公司联讯通管理员，同时授权其代表公司申请并完成联讯通账户注册登记，签署及提交相关同意书、表格及各类联讯通配套文件，按香港交易所规定履行联讯通管理员全部职能，签署、交付相关协议文书并办理所有必要配套事宜。

本议案实际投票人数 14 人，其中 14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决议通过本议案。

特此公告。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29 日